



COVID-19 行业指导： 公共和私人客运公司、 交通和城际客运铁路

2020 年 7 月 2 日

所有指导均应在县卫生官员审核当地流行病学数据（包括每 100,000 人口的病例、检测阳性率以及支持卫生保健激增、脆弱群体、接触者追踪和检测的当地准备情况）批准后才能实施。



概述

2020 年 3 月 19 日，州公共卫生官和加州公共卫生厅主任发布了一项命令，要求大多数加州人待在家中，以阻断 COVID-19 在人群中的传播。

COVID-19 对加州人健康的影响尚不完全清楚。报告的疾病范围从非常轻微（某些人没有症状）到可能导致死亡的严重疾病。某些群体（包括年满 65 岁者及患有心脏或肺部疾病或糖尿病等严重已存在病症者）更可能住院和有严重并发症。与被感染者密切接触或在通风不良地方同处时，即使该人没有任何症状或尚未出现症状，也很可能传播。

目前尚未得到按行业或职业团体（包括关键基础设施员工）细分 COVID-19 人数和比率的精确信息。在一系列工作场所已爆发了多次疫情，表明员工有可能感染或传播 COVID-19。这些工作场所的示例包括医院、长期护理机构、监狱、食物生产、仓库、肉类加工厂和杂货店。

由于修改了待在家中命令，因此，必须采取所有可能的步骤来确保员工和公众的安全。

关键的预防措施包括：

- ✓ 要在最大程度上进行社交疏离，
- ✓ 不需要呼吸保护的员工和顾客都应戴面罩，
- ✓ 应经常洗手，并定期清洁和消毒，
- ✓ 对员工进行 COVID-19 预防计划的这些及其他内容的培训。

此外，务必要制定适当的流程来识别工作场所中的新疾病，在发现后迅速进行干预，并配合公共卫生机构遏制病毒的传播。

目的

本文件为公公共和私人客运公司（例如，班车提供者、出租车和拼车运营商）、交通机构、加州州府援助的城际客运铁路运营商（首府走廊列车、圣荷昆列车和太平洋冲浪者号列车）以及客船运营提供的指导，旨在为员工和顾客提供一个清洁的安全环境。本指导无意撤销或废除任何法律、法规或集体谈判规定的员工权利且并不详尽，因为并不包括县级卫生命令，也不能替代与安全与健康相关的任何现有法规要求（如加州职业安全与健康处 (Cal/OSHA)）。¹此外，也无意与联邦或州对铁路或交通车辆或设施的要求相抵触。随着 COVID-19 情况的持续发展，务必及时了解公共卫生指导和州/地方命令的变更。加州职业安全与健康处 (Cal/OSHA) 在加州职业安全与健康处 (Cal/OSHA) 有关保护员工不得冠状病毒疾病 (COVID-19) 临时指引 [网页](#) 上有更全面的指导。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 (CDC) 对运输行业有具体的指引：

- [公交运营商](#)
- [铁路交通运营商](#)
- [运输维修工](#)
- [中转站员工](#)
- [拼车、出租车、豪华轿车和其他出租司机](#)

要求戴面罩

加州公共卫生厅 (CDPH) 于 6 月 18 日发布了 [《戴面罩指导》](#)，广泛要求公众和员工在暴露风险高的所有公共场所和工作场所都戴面罩。

在以下情况下，无论是在工作场所场内还是场外工作，加州从事以下工作的人员都必须戴面罩：

- 与任何公众进行面对面的互动；
- 在公众访问的任何空间中工作（无论当时是否有公众人士在场）；
- 在准备或包装出售或分发给他人的食物的任何空间工作；
- 在公共区域（如走廊、楼梯、电梯和停车设施）中工作或行走；
- 在无法与他人疏离的任何房间或关闭区域内（该人自己家庭或住所的成员除外）；
- 在有乘客时驾驶或操作任何公共交通工具或辅助客运系统、出租车、私家车服务或拼车车辆。强烈建议在没有乘客时戴面罩。

[本指导](#)提供完整的详细信息（包括这些规则的所有要求和豁免）。强烈建议在其他情况下戴面罩，而且，在履行其为员工提供安全健康工作场所的义务时，雇主可以实施其他戴面罩要求。雇主应为员工提供面罩或获取面罩的合理费用。

雇主应为任何符合免戴面罩条件的员工制定一项便利安排政策。如工作要求经常与他人接触，但病况使之无需戴面罩，则应尽可能为其提供病况允许戴的非限制性替代品（如边缘上有垂褶的防护面罩）。

向公众开放的企业应认识到[加州公共卫生厅 \(CDPH\) 面罩指导](#)中的免戴面罩情况，而且，如果该人遵守该[指导](#)，则不得因未戴面罩而排斥任何公众。企业需要制定政策来处理顾客、客户、访客和员工中的这些豁免情况。



工作场所的具体计划

- 在每个场所都建立一份工作场所的 COVID-19 具体书面预防计划，对所有工作区域和工作任务都进行一次全面风险评估，并在每个设施都指定一名计划实施人员。
- 将[加州公共卫生厅 \(CDPH\) 面罩指导](#)纳入工作场所具体计划中，并包括一项豁免情况处理政策。
- 应确定运营单位所在的当地卫生部门联系信息，以上报员工或顾客的 COVID-19 爆发情况。
- 对员工及其代表进行该计划培训和沟通，并向员工及其代表提供该计划。
- 应定期评估场所对计划的遵守情况，并记录和纠正发现的不足之处。
- 调查任何 COVID-19 疾病，并确定是否有任何工作相关因素可能导致了感染风险。应按需更新计划以防止出现更多的病例。
- 根据加州公共卫生厅 (CDPH) 指引，在工作场所爆发时实施必要的流程和规程。
- 确定受感染员工的密切接触者（6 英尺以内，持续 15 分钟或更长时间），并采取隔离措施隔离 COVID-19 阳性员工及其密切接触者。
- 务必遵守以下指引。否则可能会引起工作场所发生疾病，从而可能导致暂时关闭或限制运营。



员工培训主题

- 有关 [COVID-19](#) 的信息，如何防止传播以及哪些已存在病症可能使人更容易感染病毒。
- 在家中自检，包括根据 [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 \(CDC\) 指引](#) 进行体温和/或症状检查。
- 有下列情况者不应上班：
 - 患有[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 \(CDC\) 所述](#)的 COVID-19 症状，例如，发烧或发冷、咳嗽、呼吸急促或呼吸困难、疲劳、肌肉或身体疼痛、头痛、新的味觉或气味丧失、咽喉痛、鼻塞或流鼻涕、恶心、呕吐或腹泻，或
 - 确诊患有 COVID-19 且尚未脱离隔离，或
 - 在过去 14 天内与确诊患有 COVID-19 并视为具有潜在传染性（即仍处于隔离状态）者接触过。

- 确诊患有 COVID-19 的员工必须符合以下条件才能重新上班：症状首次出现后已经过去 10 天，症状得到改善，且在过去 72 小时内未使用退烧药没有发烧。确诊患有 COVID-19 的无症状员工只有在首次 COVID-19 阳性检测后已过 10 天才能重新上班。
- 如果症状变重（包括持续的疼痛或胸部压力、意识模糊或嘴唇或脸发青），要去就医。[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 \(CDC\) 网页](#) 上有更新和更多详细信息。
- 经常用肥皂和水洗手的重要性，包括用肥皂擦洗 20 秒钟（或根据 [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 \(CDC\) 指引](#)，在没有洗手池或洗手台时，使用至少有 60% 乙醇含量（首选）或 70% 异丙醇含量的洗手液，但不能让儿童接触到该产品。
- 在工作时间和下班时间进行社交疏离的重要性（应参阅下面的社交疏离部分）。
- 正确使用面罩，包括：
 - 面罩并不能保护穿戴者，也不是个人防护设备 (PPE)。
 - 面罩有助于保护穿戴者附近的人，但不能代替社交疏离和经常洗手。
 - 面罩必须能盖住鼻子和嘴巴。
 - 员工在使用或调整面罩前后应洗手或使用洗手液。
 - 避免触摸眼睛、鼻子和嘴巴。
 - 面罩不得共用，且应在每次换班后洗净或丢弃。
 - 乘客戴面罩的重要性以及操作员有权取消不戴面罩的乘客的预订。
- [加州公共卫生厅 \(CDPH\) 戴面罩指导](#) 中所含信息，规定了必须戴面罩的情况和豁免情况，以及雇主为确保戴面罩而采取的任何政策、工作规则和做法。培训还应包括雇主如何处理免戴面罩者的政策。
- 应确保在设施工作的独立承包商、临时工、合同工及志愿者也接受了 COVID-19 预防政策的适当培训，并拥有必要的用品和个人防护装备。提前与提供临时和/或合同工的组织讨论这些责任。
- 有关员工可能有权获得的带薪休假福利的信息，以便在经济上使他们能够更容易待在家中。应参阅有[支持病假和 COVID-19 工伤补偿政府计划](#)的更多信息（包括 [《家庭首次冠状病毒应对法案》](#) 规定的员工病假权利），以及 [州长第 N-62-20 号行政命令生效期间](#) 对员工获得工伤补偿金的权利和 COVID-19 的工作相关性推定。



个别控制措施和检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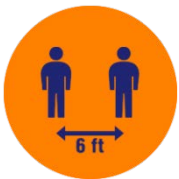
- 在开始工作时为所有员工以及进入工厂的任何供应商、承包商或其他员工提供体温和/或症状检查。体温/症状检查员务必要尽可能避免与员工密切接触。
- 如果要求在家自检（作为在企业场所进行检查的一种合适替代方法），员工务必在离家上班前做好检查，并能遵循 [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 \(CDC\) 指引](#)，如上文“员工培训主题”部分所述。
- 应鼓励生病或出现 COVID-19 症状的员工待在家中。
- 应提供并确保员工使用所有必需的防护设备，必要时包括眼部防护和手套。
- 员工应考虑使用一次性手套可能有助于补充经常洗手或使用洗手液的情况，例如，在检查他人症状或处理经常接触物品的员工。
- 进入设施之人应仅限于管理人员分类为必不可少的人员，并且他们必须在进入之前完成体温和/或症状检查。
- 公共和私人客运公司、公交、轮船和/或铁路机构和实体都必须采取合理措施提醒公众，需要使用面罩，进行社交疏离，并在社交疏离困难时避免直接面对其他乘客。还应向公众传达任何更新的乘车做法以及对服务时间表频率的任何更改。公开交流可包括上列内容，也可包括短信或公交应用程序的更新。
- 出租车、拼车、班车、豪华轿车和其他旅客运输运营商应采取措施，确保顾客在使用乘车服务时充分了解公司的新政策和程序。预订乘车前必须告知乘客，必须使用面罩，且运营商有权取消不戴面罩的预订。
- 可行时应为出租车和拼车司机提供面罩供给，以送给乘车时没有面罩的乘客。



清洁和消毒规程

- 应定期彻底清洁公交和火车站内、公交和火车车辆以及水上运输船（如渡轮和轮船）内人流量大的区域。这些区域可能包括休息室、洗手间表面、午餐域、更衣区和进出区域（包括楼梯、扶手和电梯控制装置等）。应经常对常用表面进行消毒，包括自助服务亭、售票机、旋转栅门、长凳、电梯按钮、系统图、门把手、厕所、洗手设施、设备把手、维护设备和工具。
- 应对用于运输乘客的所有车辆中所有经常接触的表面进行例行清洁和消毒，包括但不限于座椅、扶手、门把手、安全带带扣、灯光和空气控制装置、墙壁和窗户、把手及乘客用来要求停车的拉索和按钮。

- 应在轮班或使用者之间清洁驾驶室的所有区域，以频率较高者为准。应给员工留出时间在轮班期间进行清洁。清洁工作应在工作时间内进行，作为员工工作职责的一部分。
- 在协助使用轮椅或其他移动设备的乘客或需要操作员协助的乘客时，操作员必须在互动之前和之后消毒手部。
- 应尽可能避免共用电话、其他工作工具或设备。切勿共用个人防护装备。
- 选用消毒化学品时，员工应使用 [国家环境保护局 \(EPA\) 核准](#) 清单上批准用于 COVID-19 的产品，并遵循产品说明。应使用标记为对新兴病毒病原体有效的消毒剂、稀释的家用漂白剂溶液（每加仑水 5 汤匙）或至少有 70% 酒精含量的表面清洁用酒精溶液。应为员工提供有关化学危害、制造商说明、通风要求和加州职业安全与健康处 (Cal/OSHA) 要求的培训，以确保安全使用。使用清洁剂或消毒剂的员工应按产品要求穿戴手套和其他防护设备。应遵循加州公共卫生厅推荐的 [更安全的哮喘清洁方法](#)，并确保有足够的通风。
- 为尽量降低 [军团菌病](#) 和与水有关其他疾病的风险，应 [采取措施](#) 确保所有水系统和功能（如饮水机）在设施在长时间关闭后能安全使用。
- 应为车站、公交和铁路办公室、公交和铁路车辆以及乘客车辆配备适当的卫生产品，包括洗手液和消毒湿巾，并为所有一线员工（如操作员和司机）提供洗手液。
- 应确保卫生设施始终保持运转状态，始终保持库存充足，并在需要时提供额外的洗手液、纸巾和洗手液。
- 应尽可能不要扫地或使用其他可将病原体散布到空气中的方法清洁地板。应尽可能使用带有高效微粒空气 (HEPA) 过滤器的真空吸尘器。
- 应考虑安装便携式高效空气净化器，将车辆的空气过滤器升级到最高效率，并进行其他修改，以增加车辆、办公室、休息区和其他空间的外部空气量和通风量。



社交疏离指引

- 应减少公交、铁路车辆和船只的最大占用量，以支持社交疏离。应移除或间隔座椅以支持社交疏离，或使用彩色胶带标记允许乘客使用的座椅，或拦住不使用的座椅。应尽可能使用更多的公交车或公交车辆来支持繁忙线路上的多余容量，并确保乘客的社交疏离。
- 应采取措施，以确保公交和铁路司机与乘客之间的距离至少有 6 英尺的距离。可包括使用实物隔板或视觉提示（例如，地板标记、彩色胶带、停用乘客座位或空间或向乘客指示不应坐在或站在公共汽车司机附近的标志）。如果停用座位，应确保遵守残疾人无障碍座位的最低要求。

- 在公共交通工具（如城市公交车）中，如果不影响残障人士使用座椅的要求，应遮挡住在司机座椅 6 英尺内的座椅。司机可选择要求乘客不要站或坐在其 6 英尺内。应尽可能在公交和铁路车辆中安装有机玻璃或其他合适的屏障，以最大程度地减少司机和乘客之间的接触。
- 应考虑为要求修改职责的员工提供选择，以尽量减少与顾客和其他员工的接触（例如，通过远程办公管理行政需求）。
- 应按照工资和工时规定休息，将员工休息时间分开，以保持社交疏离的规程。
- 关闭休息室、使用屏障或增加桌子/椅子之间的距离，以分隔员工并阻止休息时聚集。应尽可能在户外休息区设置遮阳罩和座椅，以确保社交疏离。
- 应对关闭区域中的员工人数进行更多限制，确保至少有 6 英尺的间隔，以限制病毒的传播。
- 应要求乘客购买车票并在线给公交和铁路卡充值，以最大程度地减少使用车站机器的需求。
- 应制定乘客出入计划，以最大程度减少公交车辆出入期间的身体接触和与其他乘客的拥挤。
- 乘坐水上运输工具（如渡轮或轮船）旅行时，可行时应让乘客向船员说明是否是一起的。船员应将乘客排成间隔开的一小群，排队等候上船和下船。
- 应跟踪因乘车而导致社交疏离困难的路线。应调整公交车或公交路线并安排时间表，以解决繁忙路线上高峰时段的额外公交车、火车和其他公交车辆的需求。



旅客运输车辆的其他注意事项 (出租车、拼车车辆、班车、豪华轿车等)

- 共用乘车公司提供的拼车服务（包括为沿相似方向行驶的不同各方提供拼车类型的选择）应暂停使用，直到有进一步的公共卫生指导以重新启用此类乘车服务为止。
- 出租车和拼车运营商以及私人运输公司应制定程序，允许司机和乘客在对方没有戴面罩的情况下取消乘车而不会受到罚款。预订乘车前应将此政策告诉乘客。
- 应为司机提供足够的材料，以清洁和消毒经常接触的车辆表面。司机应在自己的车辆上放有清洁和消毒喷雾剂和/或一次性湿巾。司机应遵循制造商的指示，对车辆进行适当的清洁和消毒，包括使用适合表面的清洁技术。应指导司机有关产品的危害和任何必要的防护措施。清洁/消毒车辆时，应确保通风良好。应定期对方向盘、变速杆、信号杆和其他经常接触的车辆部件进行清洁和消毒。车上应放有带衬里的垃圾桶，以正确丢弃消毒湿巾和其他物品。

- 在每个班次的开始和结束时以及在运输乘客之间，应经常清洁和消毒乘客经常接触的车内高触碰区域，包括门框、把手、窗户、安全带扣和行李箱门锁。应给员工留出时间在运输乘客之间实施清洁措施。如果将清洁工作分派给司机，那段时间里则须有补偿。
- 应尽可能使用保护性屏障（如一次性垫子和座椅套）。
- 应考虑在前排座椅和后排座椅之间安装防渗屏障。
- 司机应尽可能考虑要求乘客在上车和下车时自己处理行李和物品。如果提供此类服务，应要求乘客保持至少 6 英尺的距离。触摸乘客物品后，司机应使用洗手液。
- 乘客应坐在后座上，以最大程度地增加乘客与司机之间的距离。乘车时，拼车应用程序应通过电子邮件、文本或其他顾客交流工具提醒乘客此更新的要求和可用座位数。
- 拼车和出租车应用程序以及出租车电话操作员应提醒乘客戴上面罩，并通知他们，如果不戴面罩，则可能会取消乘车。
- 避免在乘客运输过程中使用再循环空气选件来通风，应尽可能使用车辆的通风孔吸入外部空气和/或放下车窗。
- 司机应暂停提供薄荷糖、手机充电器或杂志之类常为乘客服务提供的物品。

¹必须考虑脆弱群体的其他要求。公共和私人客运公司、公交机构和城际客运铁路运营商都必须符合所有 [加州职业安全与健康处 \(Cal/OSHA\)](#) 标准并准备遵守其指导，还要遵守 [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 \(CDC\)](#) 和 [加州公共卫生厅 \(CDPH\)](#) 的指导。此外，这些实体必须准备随着这些指引的改变而改变其业务。

